

臺灣大學研究生畢業離校

繳交論文全文電子檔案說明

圖書館 94.8.29

壹、研究生畢業離校程序修訂

- 一、依據 93.04.22 臺灣大學 92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教務會議延會決議，自九十二學年度起，研究生畢業離校時，除繳交紙本論文外，須增繳論文全文電子檔案。
- 二、研究生自行登錄「臺灣大學電子學位論文服務(ETDS)系統」(網址：<http://etds.lib.ntu.edu.tw>)，輸入論文基本資料、上傳論文全文電子檔，並簽署授權書，再至所屬校區圖書館繳交紙本論文與授權書正本。

貳、線上建檔須知

- 一、請將論文以一文一檔的方式，插入浮水印並進行轉檔作業。(詳細流程另見「電子檔案規格、轉檔與上傳作業說明」)。
- 二、上傳檔案可為 PDF 檔、Word 檔或 Postscript 檔。(醫學院與公衛學院學生請上傳 PDF 檔與 Word 檔)。

參、審查通過通知

- 一、檔案上傳後，圖書館將於兩個工作日內完成審核，審核無誤後，系統會自動寄發「審查通過通知單」。
- 二、研究生自行列印授權書並簽名後，持授權書正本及紙本論文至圖書館辦理離校手續。
- 三、若有未通過審查之情形，系統會自動寄發 e-mail 通知，請儘速更正錯誤項目或重新上傳電子檔。

肆、授權書

- 一、研究生必須同意無償授權國立臺灣大學將其論文全文資料之數位檔案作為數位典藏之用，不提供其他營利服務。
- 二、研究生可以選擇同意有償授權或不同意授權國立臺灣大學將其論文全文資料進行微縮、光碟或數位化加值後收錄於資料庫。(有償授權指有權利金回饋，研究生可以選擇本人領取或捐贈學校校務發展基金指定圖書館館務使用)。

連絡方式：

總圖與法圖：3366-2367；e-mail：ntuetds@ntu.edu.tw

醫圖：2312-3456#8152；e-mail：etds@ha.mc.ntu.edu.tw

計資中心：3366-5022；帳號、密碼測試 <http://webmail.ntu.edu.tw>

教務處研教組：3366-2388 轉 405